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开通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LOF)”；场内简称“国企改”，基金代码“501020”，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7年3月29日生效。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人的理财需求，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经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将自2017年4月21日起开始办理本基金的系统内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业务。通过场内、场外认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2017年4月21日起可以办理本基金的系统内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业务。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的具体业务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人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